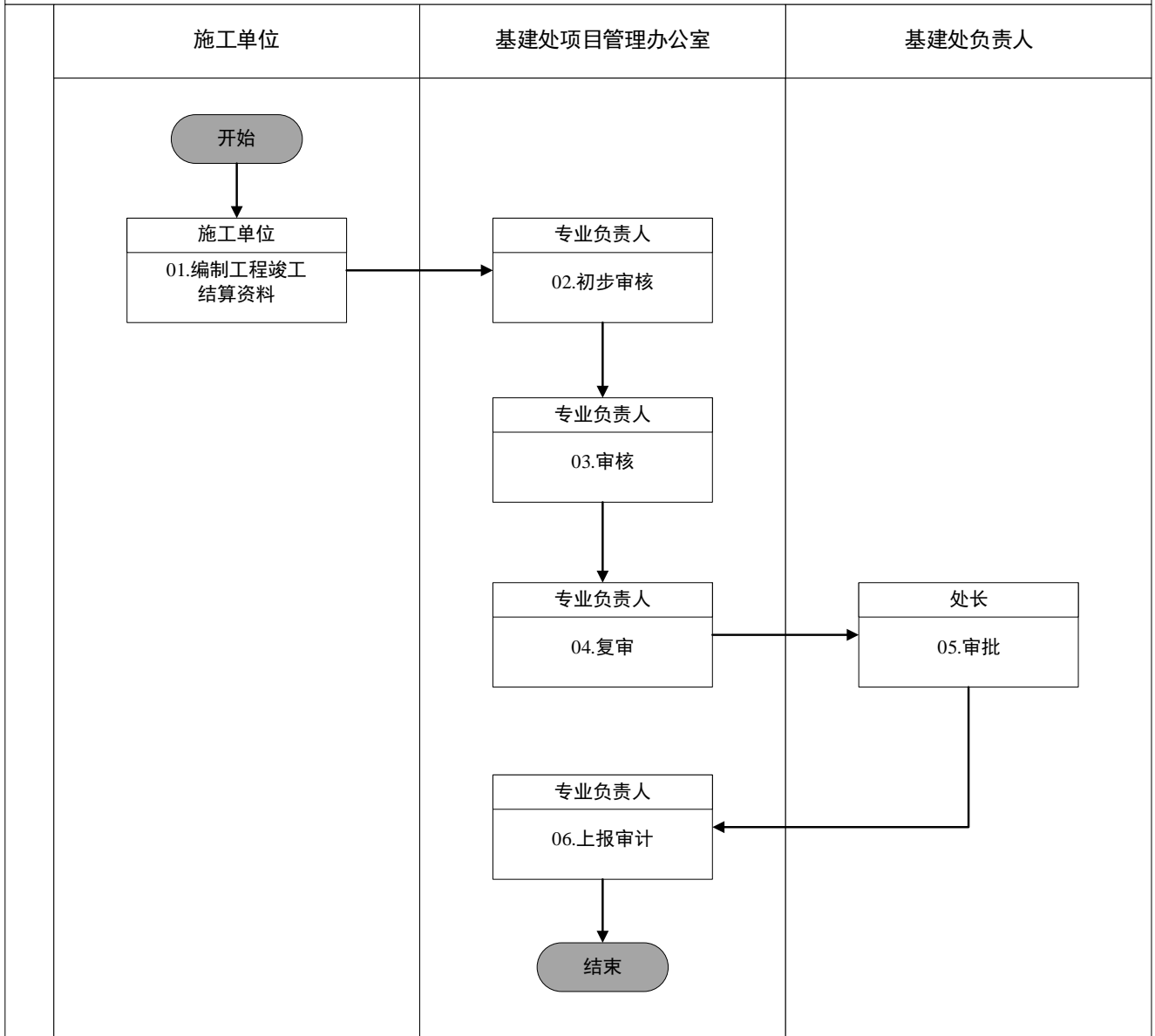


JSXM.09 竣工结算、审计



编号	流程步骤	主责部门	主责岗位	操作说明
01	编制工程竣工结算资料	施工单位	工程负责人	按国家、建筑行业的有关规定以及该工程项目合同文件的有关条款编制工程竣工结算资料
02	初步审核	基建处项目管理办公室	专业负责人	对施工单位上交的工程结算文件初审
03	审核	基建处项目管理办公室	专业负责人	组织工程造价咨询单位对上报结算资料进行审核
04	复审	基建处项目管理办公室	专业负责人	工程造价咨询单位结算审核完毕，该结算交由基建处专业负责人再次复核
05	审批	基建处	处长	审批并签字或盖章
06	上报审计	基建处项目管理办公室	专业负责人	将经处长审批后的结算文件上报审计处